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0号）核准，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4.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0,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54,286,2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6,213,8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月23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3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商业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募投项目	初始存放金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	15000061446182	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扩产项目	20,934.6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07881689	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	4,286.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43268451694	补充流动资金	6,400.00
合 计			31,621.38

注：公司已于2017年9月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对应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43268451694）予以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2017-054）。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的基本情况

开户银行	账号	募投项目	注销前账户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	15000061446182	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扩产项目	102.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07881689	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	192.69
合 计			294.75

（二）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15000061446182）主要用于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扩产项目，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20,934.65万元。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此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02.06元（含利息）。

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607881689）主要用于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4,286.73万元。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此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92.69元（含利息）。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者低于单个项目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根据上述规定，为了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账号为：15000061446182）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将该专户中的余额102.06元（含利息）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至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同时，公司电磁屏蔽及导热绝缘器件研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将上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账号为：607881689）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将该专户中的余额192.69元（含利息）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至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分别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5日